



无色玫瑰

王雪娃 著

“无色玫瑰”是一种必须用超常的感悟
与审美去破译的与社会及
人类生存密切相关的
个人情绪化的文本；
是一部文本华美，
揭示当代青年知识群体生命质量问题的长篇绝唱；
是一部诠释现实与梦幻剥离，
却执着追逐绝对唯美的爱情史诗。

作家出版社

无色玫瑰

王雪娃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无色玫瑰/王雪娃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6.5
ISBN 7-5063-3617-0

I. 无… II. 王…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21919 号

无色玫瑰

作者: 王雪娃

责任编辑: 王为建

装帧设计: 王 越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389299 (邮购部)

E-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www.zuojia.net.cn

印刷: 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 880×1230 1/32

字数: 160 千

印张: 6.75

插页: 3

印数: 001-10000

版次: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3617-0

定价: 16.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迷恋玫瑰的女人(自序)

001

引 子

006

第一章：玫瑰花开了

007

无色玫瑰是一种虚无的东西，情感也是一种虚无的东西。

但是，这个世界却有一种人，他可以为一种永不存在的虚空以一生的精力甚至是以青春与生命去追逐。

第二章：玫瑰花的诱惑

029

我是一个商人吗？抑或是一个不食人间烟火的梦幻仙灵？

镜子内，我的眼睛明若晨星，我的双唇殷红如玉，我的黑发美如瀑布，我的心呢？我早已没有了心，我的心已追寻林辉的踪影而去，飘逸在林辉的生命空间。

我的智商，在与林辉的邂逅后突降为零，由平日的绝对理性化蜕变到只知道谈情说爱的地步。

于是，我对林辉的迷恋，就像一个婴孩依恋着母亲。

第三章：喜欢红玫瑰的女人

047

当月亮升入中天，万物开始静息的时候，我们依然醉卧在玫瑰丛中。

月光下，满目是依稀可见的青山绿水、鲜花绽开。

林辉拥着我，含笑着轻轻理着我飘落于脸颊的发丝说：

“这里好吗？”

我无声地点头，一股玫瑰色的蜜汁在我心里飘荡。

此时此刻，我们好像不是天天食人间烟火的凡俗之人，而是天天喝晨露、花蜜长大的仙灵，只知道美的爱恋、爱恋的美丽。好像这个世界上，只有我和林辉的存在，存在于无边无际的绿茵玫瑰之间。

第四章：忧伤的芦笛声

069

我清清楚楚地看见，毕欣横着长笛，笛管里发出魔咒般的音韵。

第五章：凄艳迷人的罌粟花

085

蒙古包里有一个燃烧着的火炉，血红的火焰跳闪着，一切都罩在血色的火光之中。

牧羊女卸下蒙袍，身上只裹着一件贴身短小的衬裙，她笑嘻嘻地拉林辉席地坐在厚重的羊毛地毯上，那石榴色的肌肤在火光中闪烁着一种极迷离的光彩。

女人不会汉语，但她的笑声、她的身体语言便是一种全球通行的语系。



女人给林辉煮好了奶茶，林辉喝了，就像是喝下了一种蛊药。

第六章：美丽令人心碎

101

我追逐着林辉，毕欣追逐着我，金铃追逐着毕欣，而林辉所追逐的是我还是金铃其实我心中早已有数。

这种情感的连环套，套着相互彼此，这种无序的不规则的游戏，把四颗心都置放在火光冲天的壁炉里烘烤，让这个连环的群体只能体味追逐与被追逐的快感而绝对找不到相亲相爱的感觉。

第七章：思念永无止境

121

“其实，这个世界上并没有绝对的智者和愚者之分。只是，每个人所看重的事物不可等同罢了。假如，我是那个有钱的女人；假如，你的爱人又正是我之所爱，即使明知他是另有图谋，我依然会清醒地心甘情愿地去上当受骗。如果，被骗是一种愉悦；如果，金钱能换取我所追逐的欢乐与愉悦，又何尝不可为呢？”

第八章：美妙的逃亡·寂寞的思念

133

也许，都市的喧嚣与浮躁，造就了林辉无法释放的压力。

也许，每一个现代人，无论是成功者还是失败者，谁都摆脱不了因为喧嚣浮华而升腾的压力。



第九章：流泪的红玫瑰

153

我哭不出来，只觉得我的灵魂在一点点下坠，一直坠入无底的深渊。

深渊是黑的。

在黑的深渊中，我又斟上了一杯红酒。

第十章：玫瑰花谢了

173

“权势与金钱远远无法超越我对自我空间的追逐。”

今天再一次记忆起林辉所言的话语时，我才真正懂得这话之蕴涵。

是的，权势与金钱远远无法超越我对自由的追求。

林辉如是！

我亦如是！

林辉虽然带走了钱币，但金钱并非他追逐的目的。

金钱，在这种特定的环境里，只是为获取自由的必备的基础。

我不恨他。

第十一章：迷人的紫色郁金香

199

天堂好吗？

天堂很静谧！

天堂开满了紫色的郁金香！



迷恋玫瑰的女人

(自序)

我把《无色玫瑰》呈献给读者的时候，正是玫瑰花绽放的时节。

我期待了两个冬季的玫瑰开花了。

殷红的玫瑰在阳光下盛开着，这是两年前的冬季我亲手种下的玫瑰。

玫瑰淡淡的气息，在我家小花园里弥散着。丝丝馨气绕着我单薄的衣饰，亦如点点凝露滋润着我的每一寸肌肤。

我侍养玫瑰、我迷恋玫瑰——那种殷红殷红的玫瑰。

所有的人都说：玫瑰象征女人。

其实，玫瑰就是玫瑰！是一种幽艳迷人的花朵，一种可以赏心悦目的植物。

我试想，我们可否把美好的男人也比做玫瑰呢？！

我把这种设想告诉一位我所敬重的朋友时，朋友很认同地笑了，他说：“如果非要把男人比做玫瑰，那么男人就是无色玫瑰了。”

也因此，我写了一个冬季的文字便有了她的名字——《无色玫瑰》。

“无色玫瑰是一种虚无的东西，人生所追求的一切都是虚无的东西。但是，这个世界却有一种人，他可以为一种永不存

在的虚空、以一生的精力甚至是以青春与生命去追逐。”

我的小说《无色玫瑰》的女主人公就是这样的一种人，同时，她也是一个迷恋红玫瑰且具有强烈情感色彩的女人。她出身名门、拥有金钱与高贵的仪容，但她的情感历程却是奇妙的。每天的黄昏，都有一个俊美飘逸的吹笛人去到她的窗前为她吹笛，而她却疯狂地思念着同时被三个女人追逐的另一个男人。

“在情感上升到一种极限时，我疯狂地对他说，带我走吧，无论是去丛林还是海岛。我们在那里买一片土地，建一个牧场，盖一幢童话式的小木楼，生一群美丽可爱的孩子，牧放羊群，在丛林里种红玫瑰，用花瓣酿造玫瑰浓酒……”

然而，他却没有带“我”去丛林、海岛，而是驾着“我”送他的汽车，带着我在“迷醉”时赠予他的数百万金钱离开“我”，离开了这座城市，以及这座城市里三个追逐他的女人。

然而，面对这种人人认定是“迷情被骗”的结局，“我”却固执地认为“他只是为追逐他所向往的自由而去，而绝非是蓄谋已久的诈骗。他是我19岁就开始追逐的梦幻，他让我把梦幻变成了真实，并且，他也曾给过我爱情。虽然，这种爱情也许蕴藏着杂质，但我所获取的却是真实。我所赠予他汽车与金钱是我所甘愿，是他物有所值。”

《无色玫瑰》女主人公的情爱观念是非同凡俗的，她满怀一种超常的挚爱，有意识地寄情于唯美的梦幻。

也许是因了她对真实、唯美情感的渴望，她摆脱了一个情感的缠绕却很快陷入了另一种爱之误区。



一个“浑身弥漫着明媚阳光气息”的男生闯入了她的生活，他们携手草原，一起飚车、游玩，爱得超然美好而不含任何杂质。可是，可是后来她却惊恐地发现，这个阳光帅气的男生却是自己同父异母的弟弟——是她那光环笼罩的父亲秘密生下的私生子。

我之所以要设计这样一种意外，在揭示某些社会权贵腐败生活的同时，我更着重渲染的是我对爱情的认知：真正的爱情是超然于一切权势物欲之上，她更不是为满足某种欲望的跳板，爱情是唯美圣洁而浪漫的；而这么一种神圣而美丽的爱情，她必须有一种良好的土壤——家庭、社会阶层、学识、经济、容貌、年龄的共性，只有在这种共性的土壤里才会滋养出超然的爱情。

在物欲横流的今天，我的女主人公依然在幻想王子与灰姑娘的童话爱情，她幻想着她所爱恋的在经济上与之有很大差异的林辉便是当代男性灰姑娘。然而，林辉却开着她的汽车载着她的金钱离开了她。她不相信“利用”、“欺骗”，但那只是她一种追求唯美的愿望。

然而，当一种排斥任何“利用”、“物欲”的纯真爱情横贯而出变成真实时，她却发现那个出身、经济、容貌可以与之般配的男生却是自己的弟弟。

她的灵魂坍塌了，她追求唯美的心灵只能在最后的情感追逐中，选择凄美之极致——涅槃。

“我看见，玫瑰花谢了，天堂到处绽放着迷人的紫色郁金香。

无色玫瑰

“好美好美的花哦！”

“我旋开打火机，火光便有如紫色郁金香升腾起来。

“啊！好美好美的火焰呀！”

“我看见一只浴火的凤凰袅袅地飞了起来！我则随那浴火的凤凰袅袅地飞进了天堂……”

一个迷恋红色玫瑰花的女人在一片冲天的血色火光里，凄美地死了；一个追求唯美的女人，带着她美丽的梦幻，在一片迷人的火焰中幻化成一只沐火的凤凰袅袅地飞进了天堂。

但是，对于她的死，我们绝对不能简单地归纳为殉情，而是我们的女主人公追求唯美之极致，是一种超然，也是一种绝望。

也许，现实中同样迷恋玫瑰的女人，不太可能为追求唯美而到达如此之极致。

但是，这依然不妨碍她们喜欢玫瑰、欣赏玫瑰。

我也喜欢玫瑰花、喜欢阳光，我还喜欢与心态平和的朋友一起品茶、下棋、聊天；我不喜欢阴暗、尘灰与浮躁。

也因此，我特别迷恋亲情与友情，喜欢静静地呆在家里读书、写字，精心地侍养玫瑰还有那高贵美丽的紫色玉兰花。

我总觉得女人应该很美好、很单纯地生活，无论她是作家还是其他职业者。

我固执地认定，写作是一件很美好的事情，出版的过程也应该是件很单纯的事情。作家写作，应该用灵魂、用上帝所赋予的思想与才情；编辑出版一个作者的作品，则应该看重作品的质量或者是作品发行的市场而不是其他。



我之所以迷恋写作，正是因了上帝已赋予我一颗易感的心，
赋予了我一种写作的使命。

也许，还因为我喜欢一切美好的事物，因为我喜欢玫瑰。

2005年5月8日于上海

引子

林辉的妻子金铃告诉我，无色玫瑰简直成了林辉的一大心病。

金铃说：“林辉就像是疯人似的，对一种完全不存在的东西，怀着某种痴迷与渴望。”

金铃很神秘地说：

“林辉有病！无论是心理还是生理都有不同程度的病态。”

但我知道，林辉是绝对健康的！

我理解林辉为何会产生无色玫瑰的幻觉与向往，只有我能理解他内心深处对无色玫瑰的渴望。

但是，这并不影响我对红玫瑰之偏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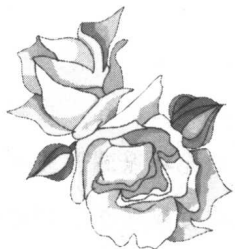
林辉说：

“迷恋红玫瑰的女人是色情的。”

我不想去考究这话题本身的对错，我依然迷恋红玫瑰。

那种殷红如血的颜色，那种迷离的花瓣，就像一群飞翔于森林的蝴蝶，弥漫着醉生梦死的愉悦。

而神秘优雅的紫色郁金香，却是我灵魂的皈依。



第一章：

玫瑰花开了

《无色玫瑰》是那种常人难以读懂，是那种必须用超常的感悟力与心态去破译的与社会及人类生存密切相关的个人情绪化的文本。

无色玫瑰是一种虚无的东西，情感也是一种虚无的东西。

但是，这个世界却有一种人，他可以为一种永不存在的虚空以一生的精力甚至是以青春与生命去追逐。

1

我没有玫瑰花一样迷人的面孔，我却有父亲权力的光环照耀，有在父亲的光环照耀下拥有的我今生无法消费殆尽的金钱，我还有玫瑰花一样的幽情和一颗易感的心。

以没有颜色、没有香气的玫瑰花来比喻我，的确不失为高明。

2004年6月10日，这是我与林辉开始第一次私密幽会的日子，也是我等待了两个世纪的第一次幽会。

与林辉相识已经跨越了两个世纪。

自我19岁生日的那天开始，我便读懂了等待二字。

我的等待像一块顽石，伫立在风雨之中。

等待跨越了无数的漫漫白昼与黑夜，历经了两个世纪的风雨飘摇。

直到昨天，林辉把一朵殷红的玫瑰揉碎在黑夜里，向我发出某种暗示的信息时，等待才被一种情感所激活。

从此等待不再是遥遥无期的祈盼，而是可以预知的明天。

为了这次隆重的幽会，我一如飘飘的玉蝶飞到了上海。

在这座有如迟暮美人一样凄美的旧洋楼里，我像整理我的情绪一样整理着这座我父亲的朋友为博我父亲的欢心送给我的



旧洋楼。

在上海被称做十里洋场的时代，这座小楼曾住过一位美丽绝伦的千金小姐，这位千金小姐的父亲则是旧上海滩上赫赫有名的督军。

那位我父亲的朋友把它送给我的理由，说是我身上有种贵族遗风，这座小楼很适合我。

而我接受这幢小楼的理由，则是我极为迷恋这种古旧而浪漫的西式建筑风格。

在我接受这种馈赠的那一刻，我便开始幻想与林辉幽会于这幢古楼的美妙。

也就在我的父亲聪明地从我的银行账户上开出20万元支票以购买而不是受贿，将价值500万的洋楼产权名正言顺地过户到我的名下时，林辉终于向我发出了玫瑰色的信息。

于是，我们幽会在2004年6月10日我26岁的生日。

我兴奋至极地收拾房子，订购鲜花，把我所迷恋的红玫瑰插放在家里所有能插花的花瓶、花缸、花罐里。

于是，这座带着些许陈腐气息的旧洋楼里，飘荡起玫瑰的芳香。

林辉走进这座房子的时候，已是黄昏。

夕阳透过窗纱，渗透进来照耀着我精心插放的红玫瑰，玫瑰花便在这缕关不住的光照下静静地开放着。

林辉兴奋而又失望地说：

“怎么就没有无色玫瑰花呢？”

无色玫瑰

我不管他的自言自语，只是疯狂地用我纤长的手指在黑白分明的琴键上撞击。

心却在呐喊：

“我会给你一朵无色的玫瑰花！”

于是，我白色的衣裙在黄昏的血色中，在我幸福的颤抖中随风飘落，飘落在图案古典的羊毛地毯上。

我纤长的手指依然在琴键上婆娑，音韵像水一样温柔。

我的胴体浸泡在凄艳的红光之中，沐着林辉温情、爱恋的目光。

林辉冲将上来，从我的背部紧紧地拥住我的胴体。

没有语言、没有思绪，一切都在这紧紧的拥吻中静息。

窗外飞来一缕殷红如血的残阳，残阳浸染着我赤裸的胴体，反射出凄迷的红光。

他的双唇有如孔雀的羽翎逗引着我的肌肤，让我的心在一种狂乱中迷醉。

林辉凝视着我的胴体说：

“你是玫瑰！一朵无色的玫瑰花！”

他的心在狂跳，他的语言迷蒙亦如梦呓。

“你是玫瑰，一朵无色的玫瑰花！”

我是玫瑰！

一朵没有颜色、没有香气的玫瑰花吗？！